

#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政务数据局的指导下，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法规、文件，坚持“依法、公开、客观、及时”的原则，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2年，我局通过海珠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目录公开信息共162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我局收到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宗，无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及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2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执行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定期进行信息发布及维护，主动公开各类业务事务信息，及时查看并答复群众申请。

（四）平台建设情况。依托政府信息公开网站，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健全完善网站信息审核机制，及时有效发布公开信息，加大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力度，增强服务和互动交流水平。

（五）监督保障情况。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信息上网保密审查制度，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维护更新，加

强对信息公开发布工作的培训。抓好常态化公开，保证政务公开信息的数量与质量。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1	0	0	0	0	3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2	1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供	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1	0	0	0	0	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对相关规章制度的培训学习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强，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够。下一步，我局将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持续做好政务公开常态化工作；拓展信息公开深度和广度，主动、及时、高效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2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广州市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1月9日